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认购资金总额的验证报告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四川大厦东座15层

邮编：100037

电话：(010) 68364873

传真：(010) 68348135

目 录

一、验证报告

二、认购资金到位情况明细表

三、验证事项说明

四、银行询证函及相关单据复印件

五、附件

1.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证书复印件

3.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复印件

4.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复印件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Add）：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 1 号四川大厦东座 15 层
F15, Sichuan Building East, No.1 Fu Wai Da Jie, Xi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电话（Tel）：010-68364878 传真（Fax）：010-68364875

验证报告

中兴华验字（2019）第 010062 号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易创新”，股票代码：603986）截至 2019 年 7 月 26 日对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主承销的兆易创新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投资款到账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承销协议的规定，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证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兆易创新以及国泰君安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兆易创新非公开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本次审验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根据兆易创新 2018 年 1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8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8 年 5 月 7 日召开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8 年 7 月 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2018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和本次承销协议。以及 2019 年 5 月 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835 号《关于核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联意（香港）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97,780 万元。

兆易创新最终确定非公开发行股份 12,956,141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5.47 元，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 977,799,961.27 元，由国泰君安作为主承销商。

经我们审验，截至 2019 年 7 月 26 日，国泰君安收到兆易创新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 977,799,961.27 元（大写：人民币玖亿柒仟柒佰柒拾玖万玖仟玖佰陆拾壹元贰角柒分）。

上述认购资金已全部缴存于国泰君安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设的账户（账号：31600703003370298）。

本验证报告是对国泰君安本次实际收到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资金总额的验证，仅供兆易创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使用。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

- 1、认购资金到位情况明细表
- 2、验证事项说明
- 3、银行询证函及相关单据复印件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十九日

认购资金到位情况明细表

截至2019年7月26日止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认购对象名称	实际认购金额
1	葛卫东	379,999,902.64
2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9,999,877.26
3	宁波永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99,999,938.63
4	合肥海恒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9,999,938.63
5	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99,999,938.63
6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7,800,365.48
合 计		977,799,961.27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验证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兆易创新”）的前身为北京兆易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兆易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2005 年 4 月 6 日注册成立时的公司名称为北京芯技佳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由自然人朱一明、北京清华科技园孵化器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成立时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 200.00 万元，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

2009 年 2 月，朱一明以非专利技术“一种提高固态硬盘有效存储容量速度及可靠性的设计方法”作价 1,540.675 万元对北京兆易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出资（后经北京兆易创新科技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六次董事会及全体股东做出书面决议，同意朱一明以货币资金 1,640.70 万元对上述出资 1,540.675 万元予以补正）。香港赢富得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认购出资 593.50 万元；香港泰若慧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认购出资 541.70 万元。此次增资扩股后，北京兆易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外合资企业（台港澳侨投资企业），2009 年 1 月 8 日取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港澳侨投资企业批准证书，批准号：商外资京字[2009]8002 号。

北京兆易创新科技有限公司经历多次增资扩股后，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注册资本为 5,988.5024 万元，实收资本为 5,988.5024 万元。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0 号科大天工大厦 A 座 12 层 01-15 室。

根据北京兆易创新科技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以下简称“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北京兆易创新科技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基准日为 2012 年 9 月 30 日。兆易创新申请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500.00 万元，由全体发起人即北京兆易创新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以其持有的北京兆易创新科技有限公司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及评估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折股，所折合的股本金额以不高于净资产审计值且不高于净资产评估值为原则，折合股份总额 7,50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共计股本人民币 7,500.00 万元，由原股东按原比例分别持有，其余计入资本公积。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于2012年11月8日出具了“中瑞岳华验字[2012]第0315号”《验资报告》。公司于2012年12月28日取得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6年8月,根据兆易创新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643号文《关于核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兆易创新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50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3.26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1,652.93万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2,500.00万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49,152.93万元,发行后总股本增至10,000.00万元。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6]01500020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7年5月8日,兆易创新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该方案已于2017年5月23日实施完毕。本次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00,00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共转增100,000,000股,本次转增后总股本变更为200,000,000股。兆易创新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00,000,000元变更至200,000,000元。

2017年4月26日,兆易创新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7年6月21日,兆易创新完成了2016年度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本次激励计划授予178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共2,693,994股,授予价格为45.055元/股。兆易创新总股本由200,000,000股变更为202,693,994股。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中兴华验字[2017]第010060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7年10月26日,兆易创新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2017年11月15日,公司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兆易创新于2017年12月6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回购和注销,总股本减少14,260股。本次变更后总股本变更

为 202,679,734 股。

2018 年 5 月 7 日，兆易创新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该方案已于 2018 年 5 月 22 日实施完毕。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以方案实施前的兆易创新总股本 202,679,734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93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4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79,653,135.46 元，转增 81,071,894 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283,751,628 股。

2018 年 5 月 31 日，兆易创新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1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8 年 7 月 12 日，兆易创新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兆易创新于 2018 年 8 月 6 日完成了限制性股票回购和注销，总股本减少 39,290 股。本次变更后总股本变更为 283,712,338 股。

2018 年 7 月 12 日，兆易创新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8 年 9 月 6 日，兆易创新完成了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本次激励计划授予 189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 932,150 股，授予价格 51.67 元/股。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8 月 14 日出具的中兴华验字（2018）第 010101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变更后兆易创新总股本变更为 284,644,488 股。

2019 年 2 月 28 日，兆易创新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2019 年 3 月 27 日，兆易创新完成了此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工作。本次激励计划授予 9 名股权激励对象股限制性股票 250,000.00 股，授予价格 46.51 元/股。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3 月 5 日出具的中兴华验字（2019）第 010017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变更后兆易创新总股本变更为 284,894,488 股。

根据兆易创新 2018 年 1 月 30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8

年4月1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8年5月7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2018年7月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2018年10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同意向联意（香港）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数量为22,588,706股，每股面值1元，股价63.97元。兆易创新于2019年5月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联意（香港）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835号），同意向联意（香港）有限公司等发行22,588,706股股份购买资产。2019年4月26日，兆易创新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19年5月20日，兆易创新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根据前述利润分配情况，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为63.69元/股，向联意（香港）有限公司等发行股数相应调整为22,688,014股。本次注册资本变更业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6月25日出具的中兴华验字（2019）第010037号《验资报告》验证。本次变更后，兆易创新总股本变更为307,582,502股。

二、本次募集资金审批规定

根据兆易创新2018年1月3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18年4月1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2018年5月7日召开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2018年7月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2018年10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与国泰君安签订的承销协议以及2019年5月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835号《关于核准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联意（香港）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同意兆易创新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97,780万元。

兆易创新最终确定非公开发行股票 12,956,141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5.47 元，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 977,799,961.27 元，由国泰君安作为主承销商。

三、审验结果

经我们审验，截至 2019 年 7 月 26 日，国泰君安已收到兆易创新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 977,799,961.27 元（大写：人民币玖亿柒仟柒佰柒拾玖万玖仟玖佰陆拾壹元贰角柒分）。

本次实际收到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 977,799,961.27 元，由葛卫东、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宁波永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合肥海恒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及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托管专户（深圳）、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方高增长股票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南方现代教育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认购。

上述认购资金已全部缴存于国泰君安在上海银行开设的账户（账号：31600703003370298）。

四、其他事项说明

无。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04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专用章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8 年 12 月 07 日

证书序号 0000066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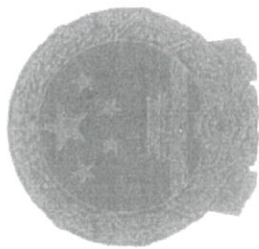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二月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首席合伙人：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专用章



证书序号: 000446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专用章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李尊农



证书号: 2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汪明莉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8-8-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恒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410305197808064020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年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汪明莉
注册编号 110071500721



协会名称: 110001570121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ssociation of CPAs of Beijing
发证日期: 2013年6月13日
Date of issuance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专用章

福建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任职资格审查专用章
2017年3月1日



姓名 李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6-10-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610582197610120032
Identity card No.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专用章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 年 12 月 14 日
Date of Issuance

证书编号: 110001670234
No. of Certificate